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FC131/02-0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F/1/2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紀要

日期：2003年3月31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2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黃宜弘議員(主席)
吳亮星議員, JP(副主席)
田北俊議員, GBS, JP
何秀蘭議員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 JP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 SC, JP
李家祥議員, JP
李華明議員, JP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許長青議員, JP
陳鑑林議員, JP
梁劉柔芬議員, SBS, JP
梁耀忠議員
單仲偕議員
黃宏發議員, JP
黃容根議員
楊孝華議員, JP
楊森議員
楊耀忠議員, BBS
劉健儀議員, JP
劉漢銓議員, G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鄭家富議員
司徒華議員
羅致光議員, JP
鄧兆棠議員, JP

石禮謙議員, JP
李鳳英議員, JP
胡經昌議員, BBS, JP
張宇人議員, JP
麥國風議員
陳偉業議員
梁富華議員, MH, JP
勞永樂議員
馮檢基議員
葉國謙議員, JP
劉炳章議員

缺席委員 : 丁午壽議員, JP
朱幼麟議員, JP
李國寶議員, GBS, JP
呂明華議員, JP
吳靄儀議員
陳國強議員
陳婉嫻議員, JP
陳智思議員, JP
曾鈺成議員, GBS, JP
劉千石議員, JP
劉江華議員
劉皇發議員, GBS, JP
蔡素玉議員
霍震霆議員, SBS, JP
譚耀宗議員, GBS, JP
黃成智議員
余若薇議員, SC, JP
馬逢國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馬時亨先生,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黎年先生,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
(庫務)
應耀康先生,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秘書長
(庫務)¹
尤曾家麗女士, J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
姚紀中先生, J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
(衛生)
蔡釗嫻女士, J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首席助理秘
書長
黃譚智媛醫生, JP 醫院管理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
展總監
陳漢儀醫生 衛生署助理署長
譚羅南華女士 政府新聞處副處長

列席秘書	: 吳文華女士	助理秘書長1
列席職員	: 楊少紅小姐 馬海櫻女士 陳淑芬女士 胡清華先生	總主任(1)3 高級主任(1)9 高級議會事務助理1 議會事務助理2

經辦人／部門

項目1 —— FCR(2002-03)66

總目149 —— 政府總部：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 分目700一般其他非經常開支

新項目“為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而開立的承擔額”

應主席邀請，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衛生)向委員簡介於會議席上提交的討論文件。他們特別提出，現時尋求開立的2億元承擔額主要用於治理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以及加強感染控制和公共衛生教育。然而，由於情況不斷轉變，政府當局現階段難以確定擬議承擔額的詳細用途。如有需要，政府當局會尋求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額外撥款。

承擔額的適用範圍

2. 李華明議員提及2003年3月31日對淘大花園E座實施的隔離令，他詢問執行有關命令所需的開支會否由該2億元的承擔額支付。楊孝華議員支持現時的建議，並詢問清潔及消毒街市等公眾地方的措施的開支。

3.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時表示，根據一般的原則，有關部門會盡力以現有資源應付額外的開支。若此做法並不可行，而有關措施又與擬議承擔額的主要目的相符，有關部門便可向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申請批出款項。為確保透明度，政府當局會定期向衛生事務委員會匯報批准申請的情況。

4. 羅致光議員詢問，當局會否運用擬議承擔額，為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影響的散工或自僱人士提供經濟援助。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時確認，有關的援助金會由社會福利署分目157“病人及家屬援助金”項下支付，而非由現時的擬議承擔額支付。假如分目157之下的撥款不足以支付所需的開支，政府當局會研究該署其他有關分目下是否有款項作此用途。

政府當局

安排新聘員工應付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成效

5. 麥國風議員表示支持現時的建議，但認為2億元的承擔額可能不足以處理此問題。他十分關注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提供的薪酬可能無法吸引所需的醫療及輔助醫療專業人員對付疫症，包括追蹤其源頭及跟進曾與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有緊密接觸的人士。

6. 醫院管理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下稱“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表示，醫管局會以適當的職級增聘屬於有關專科的醫護人員。因此，招聘的人員不限於入職職級。醫管局已聘請若干護士，並為現職護士提供更具彈性的年假安排。加上其他措施，例如減少非緊急的手術，便可調配更多具備有關經驗的內部員工處理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個案。衛生署助理署長補充，4間指定的醫療中心會為曾經與該疫症的患者有緊密接觸的人士進行醫療評估。衛生署會盡最大努力重行調配曾接受公共衛生培訓的所需人手，應付有關情況。

7. 有關預計所需的額外醫護人員數目的基礎，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表示，預算的人數是以現有患者所需的病房數目，以及照顧患者所需的醫護人員的相對數目為基礎。

8. 勞永樂議員指出，只有少數醫生曾接受公共衛生的培訓，他要求政府當局考慮以短期合約聘用具備所需專才的醫生，以紓緩現有醫療人員的工作量。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表示，當局已獲得醫療輔助隊提供支援。公務員事務局亦會研究可否聘用具備所需專才的退休醫生。梁劉柔芬議員亦認為，若得到具備公共衛生專門知識的退休醫生提供服務，對事情會極有幫助。

感染控制措施

9. 劉慧卿議員支持現時的建議。有關她就採購口罩的提問，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回覆時表示，現時每日約需30萬個口罩。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補充，在尋覓貨源及採購口罩分發予政府部門方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和政府物料供應處擔當支援角色。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繼而匯報，根據香港科研製藥聯會的資料，本周內會有400萬個口罩運抵香港，4月的供應量會增至1 300萬個。因此，他相信市場上的口罩供應足以應付市民的需求。

10. 有關口罩可否循環再用，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表示，醫護人員使用的口罩在使用後會即時棄掉。市民在風險較低地方使用的口罩，則可佩帶較長的時間。至於每日所需的開支何以相對較高，她解釋目前院方會向到急症室求診而未有佩帶口罩的病人派發口罩。此外，供應商亦已提高口罩的價格。

11. 陳偉業議員支持此項建議的目的，並關注擬議的2億元承擔額可能並不足夠。然而，對於當局並沒有預留撥款採購口罩分發給市民，尤其是負擔不起購買口罩的貧窮家庭及長者，他表示失望。就此，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表示，社會福利署會為有困難的清貧家庭及個人提供協助。

12. 勞永樂議員轉達私人執業醫生在採購口罩方面遇到的困難，並促請政府當局制訂尋覓貨源及採購口罩的整體策略，使私人執業醫生不會採購不到此項必需品。他亦建議，政府當局應發放每日口罩供應情況的資料，供私人執業醫生參考。就此，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扼述香港科研製藥聯會的意見，表示香港有足夠的口罩供應。衛生署助理署長表示，衛生署會與私立醫院保持密切聯繫，如有需要，衛生署會向它們提供協助。

13. 周梁淑怡議員表示支持現時的建議，她促請政府當局注意，她曾接獲意見指出瑪嘉烈醫院口罩供應不足。就此，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指出，醫管局已十分努力採購口罩供醫院員工使用，而採購工作是由醫管局中央統籌。由於瑪嘉烈醫院將會成為接收所有新感染個案的醫院，因此初期可能會出現短暫的口罩供應不足情況。

14. 馮檢基議員表示支持現時的建議，並支持當局在有需要時要求額外撥款。他憶述最近深水埗區議會及香港民主民生協進會成功採購口罩的經驗。他指出，醫管局及有關當局應研究口罩短缺是由於分配問題抑或其他原因所致。

檢疫隔離措施

15. 李華明議員關注當局會否考慮設立中央檢疫設施，供受到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影響的人士入住。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按情況考慮所有可行的應變措施。

16. 陳鑑林議員表示支持現時的建議。他提到淘大花園的個案，由於約有三分之二居於受影響E座的住客在

當局發出隔離令前已經遷出，加上屋苑內其他座數亦有部分居民受到感染，他關注病毒可能已經擴散。與其把居民在家居隔離，陳議員促請政府當局考慮疏散居民，安排他們及較早時遷出的居民入住度假村，以控制疫症的擴散。

17.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應謂，發出隔離令是政府當局採取的積極措施，以控制疫症的擴散。在隔離期間，醫療人員會探訪每個家庭及為居民進行醫療檢查。出現受感染病徵的居民會送院治療。至於這些安排應否亦適用於淘大花園其他各座及檢疫隔離措施方案，政府當局仍在考慮中。

政府當局

18. 楊森議員重申，他要求當局提供設有所需支援服務的中央檢疫隔離設施，讓所有懷疑感染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病毒的人士入住。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雖然同意考慮有關建議，但她指出政府當局會確保檢疫隔離措施(如有的話)必須以公平及有效的方式實施。

19. 何秀蘭議員亦贊同淘大花園受影響居民應集中處理，例如安排他們入住現時空置的公屋單位。然後當局便可徹底清潔及消毒他們在淘大花園的單位。田北俊議員亦促請政府當局考慮可否利用空置公屋單位等設施安置所有受影響人士。

20. 陳偉業議員支持推行檢疫隔離措施，但強調充分諮詢的重要性。據他瞭解，政府當局已計劃指定4個度假村作為檢疫隔離中心。然而，他認為利用尚未售出的空置居者有其屋單位安置受影響人士會更為理想。鄭家富議員亦詢問，若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的4個度假村被指定為檢疫隔離設施，將可提供多少個住宿名額。

21.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時表示，4個度假村會提供約700至800個名額，但由於分配時會以家庭為單位，實際上不一定能夠用盡所有名額。她確認，檢疫隔離安排所涉及的開支會由有關部門承擔。若此做法並不可行，而又獲得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批准申請，有關開支可由擬議的2億元承擔額支付。

22. 周梁淑怡議員察悉淘大花園E座居民實際上已進行家居隔離，她十分關注當局對隔離令實施前已遷出的大部分居民會採取哪些跟進行動，因他們可能已經受到感染。衛生署助理署長表示，衛生署會嘗試聯絡這些居民，並要求他們主動接受醫療檢查。由於這些居民不會獲准再進入其位於E座的單位，周梁淑怡議員仍關注當局會如何作出處理。就此，主席要求政府當局備悉委員的關注，並知會委員當局會如何跟進此事。

政府當局

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最新發展

23. 麥國風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澄清為何較早時使用“SRS”一詞而非“SARS”。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時表示，由於以往對該病症並無認識，因此曾使用不同的名稱，包括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嚴重呼吸系統綜合症(SRS)，以及非典型肺炎。為與國際用法一致，政府當會採用“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SARS)作為官方用法。此外，衛生署署長於2003年3月27日訂立的《2003年檢疫及防疫條例(修訂附表1)令》和《2003年防止傳染病蔓延規例(修訂表格)令》亦已把“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列為須呈報的傳染病。

24. 關於疫症的最新發展，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告知委員，世界各地的專家正研究該種由先前一無所知的過濾性病毒引起的疾病。香港正從不同的方向對抗該病症，以及加強多項預防措施。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亦匯報，約85%的病人對治療方案及藥物反應良好。

25. 楊森議員憶述內務委員會在2003年3月28日舉行的上次會議席上，委員同意致函政府當局，表達對醫護人員辛勞工作的謝意。他要求把類似的致謝記錄在案，並促請委員及市民大眾聯手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楊議員詢問研製疫苗的最新進展，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時表示，有關方面正在研究從康復病人體內抽取的血清的療效。然而，正如美國疾病預防及控制中心等海外機構已表明，短期內不大可能找到解決方法。

26. 至於新病毒的研究工作，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表示，兩間大學已優先研究該種可能由兩種病毒引起的疾病。目前，兩間大學正運用本身的資源進行研究。如有需要，政府或需為它們提供額外資源作進一步研究，以加強感染控制。現階段尚未能確定所需的款額。就此，劉慧卿議員表示，兩間大學應獲得足夠的撥款支持。

27. 劉慧卿議員詢問相信是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病源的冠狀病毒可存活多久，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和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回覆時表示，根據研究，病毒可保持活躍達3小時。然而，就新病毒進行的有關研究尚未完成。劉慧卿議員表示，待研究取得進展及結果時，當局應妥為通知公眾。

28. 梁耀忠議員詢問每次測試費用約為500元的新快速測試的成效，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告知委員，每次測試涉及多個程序，包括把血清樣本配對以測試免疫球蛋白，以及對喉、鼻的吸出物或抹拭物進行聚合酶鏈反應測試。由於測試的準確程度約為60%，因此亦必須配合臨床診斷進行。

29. 至於是否有足夠資源實行新的測試，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表示，醫管局剛開始實行有關測試，因此需要一段時間才能達致發展完備的階段。當局在有需要時會加強負責這方面的工作的人手。

30. 葉國謙議員表示民主建港聯盟的議員支持現時的建議。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回覆其詢問時表示，530宗感染個案中，大部分患者情況穩定及正在康復中。她補充，倘若受感染人士病情惡化，會轉送深切治療部接受治療。

31. 有關感染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醫護人員數目，以及醫院醫護人員現時的工作時數，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衛生)匯報，在醫院接受治療的530名患者中，迄今已有60人出院。在530宗個案中，162名患者是診所及醫院的醫護人員及醫科學生，其中36人已經出院。其餘368宗個案的患者大部分是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的家庭成員／親屬及訪客，其中24人已經出院。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衛生)表示，現時的趨勢顯示，感染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醫護人員數目已下降，而社區感染個案的數目則有所增加。有關醫護人員的工作時數，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告知委員，護理人員需輪班工作，而每班的時間是固定的。雖然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爆發初期醫生工作量十分沉重，但經重行調配員工及職責後，情況已有所改善。

發放信息及公眾教育

32. 陳鑑林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提高透明度，公布受感染個案涉及的住宅屋苑名稱，使居民可提高警覺。

33. 單仲偕議員認同需要平衡受感染人士的私隱及公眾對公共衛生資訊的知情權。為確保妥善發放信息，他建議政府當局應考慮除公布受感染個案的數目外，亦公開發現受感染個案的住宅大廈位置的進一步資料。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承諾會考慮有關建議，並會諮詢衛生署。

政府當局

34. 楊森議員表示，他知悉其他地區，包括葵青、屯門、將軍澳及南區也有感染個案。為提高透明度及推動社區協力加強預防工作，他促請政府當局發放更多有關這些地區的受感染個案的資料。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承諾會研究有關建議，但她表示發放在若干住宅屋苑發現的個別受感染個案的資料，可能會無意間造成不必要的恐慌。

35. 梁耀忠議員認為，當局應公開發現受感染個案的住宅大廈名稱，避免不必要的揣測及恐慌。劉炳章議員亦有同感，認為應發放更多有關受感染個案的資料。他亦促請當局更妥善協調不同的機構，例如兩間大學、醫管局及有關政府部門等發放的資料。政府當局察悉他們的關注。

政府當局

36. 田北俊議員表示，自由黨的議員支持現時的建議，並對醫護人員辛勞工作表示謝意。考慮到須同時顧及私隱和公眾利益，他詢問公開受感染人士的身份是否可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察悉田議員的關注，並表示政府當局會就是否適宜公開受感染人士的身份尋求法律意見。

37. 何俊仁議員認為沒有必要公開受感染人士的身份或居住的單位。然而，他促請衛生署發放有關發現受感染個案的屋苑座數的資料。他瞭解衛生署正擬備一封固定形式公函，通知屋苑住客在屋苑內發現的受感染個案的基本資料，包括受感染人士的年齡及性別。

38. 何俊仁議員明白衛生署工作繁重及人手上的限制，他表示當局可考慮僱用非醫護人員負責部分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強調，當局目前會優先處理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工作。衛生署已發出有關進行清潔及消毒的指引，供業主立案法團及管理公司參考。由於大部分教育及宣傳措施均需要具備公共衛生知識的員工推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不排除可能會在若干階段研究採用其他方案。

39. 至於其他宣傳措施，政府新聞處副處長告知與會的委員，政府新聞處已印製一系列單張，內容有關在學校、擠迫的地方及工作地點採取的預防措施。部分單張亦已存放於機場等入境管制站，供抵港旅客參閱。政府新聞處會繼續按需要進行有關的宣傳工作。

40. 關於發放有關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信息，周梁淑怡議員提及政府當局最近表示病毒可能透過空氣傳染，但以往卻從未提及有此可能。她表示，政府

當局在發表資料及處理公眾期望方面應更為審慎。就此，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解釋，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和衛生署署長的意見沒有抵觸，因為至今所得的資料顯示病毒最有可能透過飛沫傳播，但也不能完全抹煞空氣傳播的可能性。

41. 李柱銘議員詢問佩帶口罩作為預防措施的成效，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回應時表示，沒有必要在任何時間也佩帶口罩。一般而言，如市民身處醫院等高危地方或與病者有密切接觸，便應佩帶口罩。然而，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均強調，口罩必須正確地佩帶，並且不能取代良好的個人衛生。

42. 李柱銘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製作更多政府宣傳短片，教育公眾認識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病徵。衛生署助理署長察悉其意見，並表示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資料已上載衛生署的網頁，公眾亦可透過衛生署的電話熱線查詢。就此，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補充，醫管局已舉辦兩個研討會，向私人執業醫生簡介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

43. 鑒於清明節假期將至，李柱銘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採取積極措施，提醒市民到廣東省等鄰近地區旅遊可能會對他們的健康構成影響。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提及近日當局呼籲外地傭工避免在周日聚集，並表示政府當局經常注意到必需提高社會人士的警覺性。她承諾會在跨部門行動協調委員會跟進李議員的建議。有關李卓人議員詢問政府會否呼籲公眾人士留港，而不要前往內地，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表示，政府當局需要考慮世界衛生組織對香港發出的旅遊警告。

政府當局

治療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的預防及應變措施

44. 吳亮星議員促請委員支持現時的建議，並讚揚醫護人員為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所付出的辛勞。他與陳鑑林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考慮頒布有關處理不同情況的擬議應變措施或行動計劃。

45. 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回應時向委員保證，醫管局會密切監察有關情況。鑒於瑪嘉烈醫院接收的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的數目不斷上升，醫管局已安排準備以黃大仙醫院作為第二階段接收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病症的醫院。她補充，倘若治療方法奏效，病人能提早出院，便可騰空更多病床接收新症。

46. 李卓人議員關注當局為護理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患者的前線醫護人員所提供的支援。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表示，醫管局正研究如何能以最有效的方法，為前線醫護人員提供所需的支援。醫管局承認缺乏足夠的宿舍安置所有前線醫護人員，但局方已採取其他措施，例如為員工提供衣物，以便在當值時穿着及在下班時更換。

47. 馮檢基議員促請醫管局採取積極的措施，以紓緩醫護人員現時的憂慮及所承受的壓力。就此，醫管局專業事務及醫療發展總監向委員保證，醫管局會充分注意到必需為前線人員提供足夠的支援。除了透過醫管局內聯網作出每日簡報及發放消息外，局方自2003年3月31日開始已實行一項新安排，在醫院張貼通告，向員工匯報每日的情況。

48.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楊森議員及主席時確認，為預防疫症的擴散，進行更頻密的清潔及消毒會有所幫助。她亦提到全港性的“全民清潔保健行動”及2003年3月30日舉行的“家居清潔日”，並表示食物環境衛生署會更頻密清潔公眾地方。

49. 劉炳章議員請政府當局注意沒有委任管理公司的偏遠村落及舊樓的情況，並促請政府當局向有關居民提供協助，以進行清潔及消毒。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同意與民政事務總署跟進劉議員的建議。

政府當局

50. 梁劉柔芬議員呼籲整個社會與政府聯手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她扼述以往爆發的禽流感，並提醒政府及市民應準備長期對抗疫症。她提到婦女事務委員會呼籲全港婦女合力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並促請社區組織更積極參與有關活動。有關兩間大學進行的病毒研究，梁劉柔芬議員認為，研究範圍亦應該包括預防感染的正確方法及其傳播途徑。

51.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同意社區參與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十分重要。民政事務總署正動員社區團體的參與。勞工署會接觸僱主及尋求他們的合作，而食物環境衛生署則會聯絡飲食業。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向委員保證，政府當局正尋求與社會各界通力合作。

52. 鄭家富議員關注羅湖及落馬洲管制站人流頻繁，並質疑單靠抵港旅客申報其健康狀況的成效。鄭家富議員提及新加坡和澳洲等其他國家採用的做法，並要求政府當局審慎考慮對羅湖及落馬洲管制站的抵港旅客

政府當局

進行抽樣醫療評估，預防可能出現輸入感染個案。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察悉其建議以作考慮，但指出必須審慎研究此項安排的可行性，並要顧及實際上的限制，例如人流頻繁及疾病的潛伏期等。

決策及推行的機制

53. 葉國謙議員詢問跨部門行動協調委員會的成員名單及工作。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時告知委員，上述委員會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出任主席，成員包括保安局、警務處、民政事務總署、運輸署、房屋署、政府新聞處的代表，以及按需要委任的其他增補委員。跨部門行動協調委員會以現有的資源設立，其主要工作是擬定各項措施的推行策略，以及制訂有關應變措施的行動計劃。

54. 葉國謙議員詢問就淘大花園E座發出隔離令的決定，是由上述委員會抑或更高層次的組織作出。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時表示，政策上的決定是行政長官經考慮有關政策局及部門所建議的方案後作出的。

55. 黃宏發議員表示支持現時的建議。他認為，雖然行政長官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作為主要官員)是決策過程的關鍵人物，但發出隔離令的法定權力則歸於身為公務員的衛生署署長。黃議員表示，此決策架構稍後應在主要官員問責制的範疇作進一步研究。

56. 劉慧卿議員強調，當局需要實施有效的機制，俾能以迅速果斷的方式決定所採取策略及措施。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表示，在現行的決策機制下，行政會議是最高層次的組織。目前，政府當局正考慮應否成立一個由政務司司長領導的高層工作小組，帶領及統籌各方面的工作。現時，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領導的專家小組正全面投入運作及每日舉行會議，藉此提供指導及統籌不同方面的措施，以及促進信息的交流。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出任主席的跨部門行動協調委員會則負責推行商定的措施。

57. 劉慧卿議員察悉行政長官曾召開專責性質的會議及邀請某些人士參與討論，她重申有需要訂定常設安排，成立高層組織，每日檢討有關情況，並以決斷的態度處理目前的危機。

58. 梁劉柔芬議員認為，就公共衛生事宜而言，由高級官員組成工作小組不一定是最有效的機制。她認為

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領導由有關代表及專家組成的專家小組，可發揮一定的作用。

59. 何秀蘭議員詢問轉授權力批准撥款申請的事宜，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覆時確認，除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外，出任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職位的人士亦已獲轉授權力批准該等申請。

其他支援措施

60. 鄭家富議員提及須遵守隔離令或須到4間指定醫療中心進行醫療檢查的淘大花園居民，並促請政府當局為他們發出適當的醫生證明書，使他們可根據《僱傭條例》申請應有的病假。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副秘書長(衛生)回覆時匯報，衛生署正與勞工處合作發出一份符合《僱傭條例》規定的醫生證明書。

61. 周梁淑怡議員特別指出需要向市民提供正確的意見，並認為應設立足夠的熱線，由具備所需資料及知識的人員負責接聽。周梁淑怡議員認為如有需要，當局應加強此項工作的資源。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回應時表示，現時的熱線查詢服務主要透過重行調配有資源而設立。她察悉周梁淑怡議員對需予作出改善的關注。

62. 周梁淑怡議員指出，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爆發對本港多個經濟界別，尤其中小型企業，造成嚴重的打擊，她預期市民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不同形式的援助，如租金優惠等。她促請政府當局着手制訂適當策略，以處理在不久將來可能出現的情況。

63. 許長青議員表示，香港協進聯盟支持現時的建議，如有需要，亦會支持為對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提出的額外撥款建議。

64. 委員會批准此項建議。

65. 委員會會議於下午5時4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3年6月9日